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5-115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会计估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经初步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用155.62万元，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6.72万元，增加净资产116.7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影响数据以2025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适用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5年10月1日起执行。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较快，自建房屋及建筑物逐步增多，随着房屋建造技术的进步及建筑材料的更新迭代，公司新增房屋及建筑物较原有的房屋及建筑物采用了较高的建筑设计、更高规格的建筑材料和施工标准，设计使用年限达到50年。基于此，原有折旧年限已不能准确反映房屋及建筑物的实际使用状况，公司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及房屋及建筑物的实际使用情况，为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拟对新增且尚未转固的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

变更。公司原有已转固完成的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保持不变。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后，公司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本次变更前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年	5.00%、10.00%	4.50-9.50%
本次变更后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年	5.00%、10.00%	2.25-9.50%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会计估计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经初步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用155.62万元，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6.72万元，增加净资产116.7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影响数据以2025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及公司实际情况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与资产使用寿命更加接近，折旧计提更加合理，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会计估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

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文件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文件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